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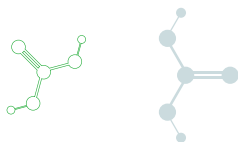
碳酸锂期货 交易指南



LITHIUM CARBONATE FUTU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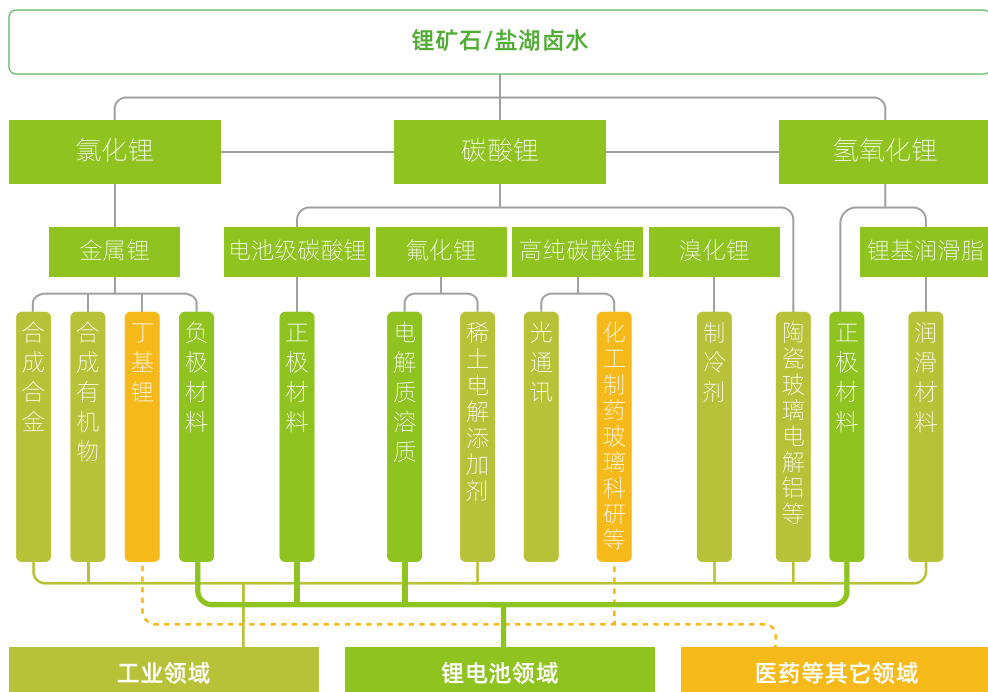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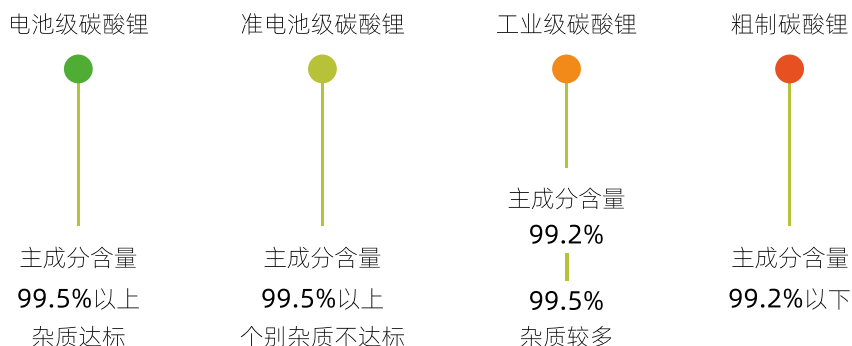
一、碳酸锂概述

碳酸锂是一种常见的无机锂盐，化学式为 Li_2CO_3 ，分子量 73.89，通常为无色单斜晶系结晶体或白色粉末，是最重要的锂产品，可再加工成其他锂产品。碳酸锂不属于国家规定的危化品，性质稳定：在空气中不易氧化、潮解；热稳定性较高，熔点为 720°C ，沸点为 1310°C 。因此，碳酸锂耐储存，保质期一般在 12 个月以内，需密闭贮存于通风干燥处，注意防雨淋水浸，不可与酸类物品接触。

碳酸锂应用广泛，现阶段主要用途为制备锂电池材料，锂电池按应用领域可分为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消费电子电池、储能电池。其余应用领域为玻璃陶瓷、医药、润滑油等传统行业。锂电池方面，碳酸锂的下游产品可分为正极材料、电解液和负极材料。

图 1-1 锂产业链主要产品及产业链





碳酸锂根据其主成分含量、粒度、化学指标以及纯度被分为工业级碳酸锂与电池级碳酸锂，二者均有对应的国家或行业标准。目前，行业内根据主成分含量进一步将碳酸锂细分为以下几类：主成分含量在 99.5% 以上，杂质达标的称为电池级碳酸锂；主成分含量在 99.5% 以上，但是个别杂质指标不满足电池级的，称为准电池级碳酸锂；主成分含量在 99.2%-99.5%，但是杂质相对较多的称为工业级碳酸锂，主成分含量在 99.2% 以下，称为粗制碳酸锂，也有称为工业级碳酸锂。随着品质越高，碳酸锂的价格越贵，但需要说明的是，多数粗制碳酸锂还是经过加工提纯变为电池级碳酸锂使用。

不同锂电池正极材料需要不同品质的碳酸锂。电池级碳酸锂主要用于生产低镍及部分中镍三元材料、钴酸锂以及部分磷酸铁锂等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由于终端电动汽车的安全性要求极高，因此对主成分含量，尤其是杂质的要求高于其他用途的要求。工业级碳酸锂用于制备锰酸锂和磷酸铁锂，也可进一步加工、除杂成为电池级碳酸锂。

从产量来看，电池级碳酸锂和工业级碳酸锂的产量分布较为平均，前者略多一些。据上海有色网统计，2022 年电池级产品产量约 19.9 万吨，占 53%；工业级产品产量约 18 万吨，占 47%。



二、碳酸锂市场概况



（一）全球碳酸锂市场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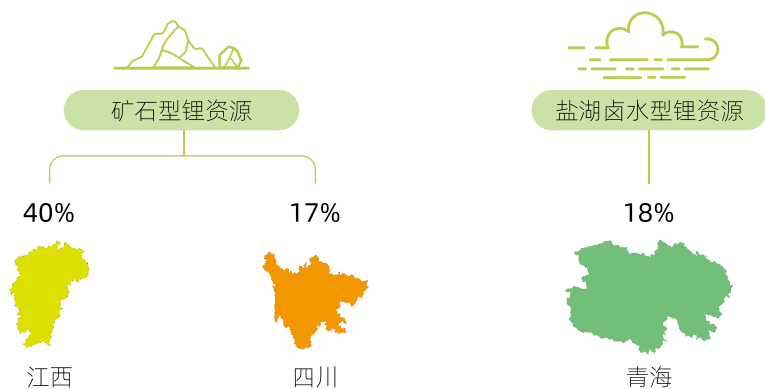
全球来看，碳酸锂的生产原材料与工艺发生过几次变化。20 世纪 80 年代，矿石提锂是碳酸锂的主要来源。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一些企业开始从卤水中提取碳酸锂，这比露天或地下开采的费用低，导致大部分锂矿关闭或者转向开采其他矿物，盐湖提锂逐渐成为行业主流。后来，随着锂辉石和锂云母提锂技术工艺智能化，矿石提锂在产品质量、生产规模和速度等方面的优势日益凸显，能更好地满足下游锂电池领域快速增长的需求，矿石提锂所占比重才再度扩大。如今，矿石提锂和盐湖提锂并列为碳酸锂的两大来源。全球碳酸锂及其衍生产品产量约四成来自盐湖卤水提锂，约六成来自矿石提锂。

现阶段，全球碳酸锂供给呈现高度集中的特点。从矿石提锂产业链来看，澳大利亚为目前锂精矿主要产地，我国为锂矿冶炼和碳酸锂主要生产国。未来随着巴西和非洲五国（刚果（金）、马里、津巴布韦、加纳、纳米比亚）的锂矿陆续投产，矿石来源将呈现多元化趋势；我国将维持锂矿冶炼的统治地位。从盐湖提锂产业链来看，我国青海和西藏盐湖虽然资源禀赋较差，但通过不断技术创新，依然占据了全球盐湖提锂 22% 产量。南美国家由于盐湖资源特性，能直接由卤水析出粗制碳酸锂，占据全球盐湖提锂 78% 产量。其中智利由于盐湖开发起步最早，是目前海外碳酸锂主要生产国。未来几年，随着阿根廷盐湖陆续投产，海外碳酸锂生产将呈现两强格局。

从生产企业来看，国际碳酸锂供应企业集中度较高，美国雅保 ALB、智利矿业化工 SQM，以及即将于 2023 年年底完成合并的美国 Livent 和澳大利亚 Allkem 为国际碳酸锂主要供应商，2022 年合计产量约占海外产量的 74%，全球的 27%。其中 ALB、SQM、Livent 均在我国境内设有实体企业，ALB 在国内还有生产工厂。Allkem 则主要销往日韩，产品以氢氧化锂为主。

（二）我国碳酸锂市场概况

我国碳酸锂产业发展经历了成长期、震荡发展期和快速扩张期几个阶段。上世纪 50 年代初，我国首次对新疆可可托海 3 号矿脉的锂资源进行了勘探开发，并于 1958 年建设了新中国第一家锂盐厂新疆锂盐厂，实现了锂矿开采和锂盐冶炼的技术突破。到 90 年代中期，我国建成了西北、中南和西南三个锂工业基地，共计 14 家锂盐厂，总产能占全球的 25%。进入二十一世纪，在下游需求的刺激下，国内新建了一大批锂矿冶炼厂，碳酸锂产能显著增长，我国逐步成为全球最大的碳酸锂生产国。2015-2020 年，碳酸锂行业经历了从产能不足到产能过剩的一个完整周期。2021 年以来，续航能力和安全性等技术的进步使新能源汽车销量和市场渗透率大幅上涨，碳酸锂产销量也同步快速增长。



目前，受全球锂资源有限、电池级碳酸锂技术门槛较高、电池级碳酸锂有效产能不足等因素的影响，我国碳酸锂行业生产端集中度较高，CR10 达 53%。从产区看，我国碳酸锂产量集中于江西（40%）、四川（17%）和青海（18%），其中，江西和四川为矿石型锂资源，青海为盐湖卤水型锂资源。此外，碳酸锂由于生产特性导致产能提升较为平缓，而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期，增速波动较大，因此，碳酸锂产量与新能源汽车需求容易发生供需错配，导致碳酸锂价格波动明显。



三、碳酸锂价格影响因素

(一) 供给

1. 原料供应

锂辉石、锂云母及卤水等原料供给是否充足是碳酸锂供给的主要影响因素，其变化将直接影响碳酸锂的生产。我国锂辉石多为进口，主要影响因素包括海外锂矿企业产能释放速度及疫情等影响进口的因素等。以2021年为例，锂辉石新增产能较低，导致碳酸锂供应增速无法匹配需求增速，价格大幅上涨。2022年1月，船运受阻（西澳封边境、南美智利和阿根廷船运减少），锂矿进口量减少，碳酸锂价格因供给不足而持续上行。国内盐湖供应则主要受气候影响，每年冬季由于天气寒冷青海盐湖提锂产量下降，致使冬季锂原料供应较少。

2. 产能利用率及新增产能释放

国内碳酸锂企业新建产能投产、产能利用率（如检修、限电限产影响等）对碳酸锂的价格造成影响。当产能集中释放时，碳酸锂市场供给大幅增长，足以满足下游需求，碳酸锂价格倾向于下跌，如2018-2019年，我国碳酸锂月度产能从1.38万吨增长至3.38万吨，月度产量从0.8万吨增长至1.25万吨，市场整体供过于求，碳酸锂价格便从16.4万元/吨跌至5万元/吨。

3. 碳酸锂进口量

现阶段我国仍需依赖进口满足碳酸锂部分需求，故碳酸锂进口量的变化会影响碳酸锂供给。碳酸锂进口量主要受疫情通关、海外假期等因素影响。2022年1月，船运受阻且境外圣诞假期结束不久，跨国船运排期减少，碳酸锂进口量环比下降13%，也是当月碳酸锂价格上涨39%的部分原因。

4. 库存情况

上下游企业通过调节库存情况，调控碳酸锂现货市场流通量，从而影响碳酸锂价格。2020年年初，部分碳酸锂企业为回笼资金、降低库存量，降价销售，而同期下游正极材料企业备货需求偏低，导致市场成交量较小，碳酸锂价格出现下跌。2020年下半年，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促使碳酸锂需

求爆发，上游碳酸锂库存有限、扩产尚需时间，而下游对碳酸锂的采购需求较强，供不应求的市场格局使得上游议价能力提高，进而推动碳酸锂价格大幅上涨。

（二）需求

1. 政策驱动

国家为了促进节能减排、推动绿色经济，不断颁布新政策支持汽车产业的电动化转型，激励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发展。过去支持政策以补贴政策为代表，近几年主要政策有“双积分”政策和“绿牌”政策。

一方面，新能源补贴政策是我国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主要政策，覆盖面广、影响力大。2015年是我国新能源补贴的分水岭，当年财政部等四部委发布《关于2016-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支持政策的通知》（[2015]134号），具体规定了2016-2020年新能源汽车的补贴标准。2017-2020年除燃料电池汽车外，其他新能源车型补助标准适当退坡，其中2017-2018年补助标准在2016年基础上下降20%，2019-2020年补助标准在2016年基础上下降40%。新能源补贴是新能源汽车销量早期增长的重要驱动因素，2020年后，虽然补贴继续退坡，但新能源汽车销量已恢复增长，且增速较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已逐步由政策驱动转向市场驱动。

另一方面，近几年部分地方政府推出了“绿牌”政策。例如，2020年上海市推行更为严格的燃油车外牌限行政策，使得新能源汽车“绿牌”成为替代首选。

2. 市场驱动

目前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已进入市场驱动的新阶段。补贴对新能源汽车消费的促进作用正逐步消退，个人出于市场动机的购车比例已上升至接近75%。这一转变主要源于新能源电池技术提高及新能源汽车成本下降两大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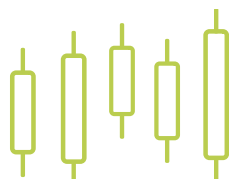
从技术端来看，随着我国刀片电池、CTP等动力电池及新能源汽车技术的进步与应用，新能源汽车已能初步满足日常续航里程等需求。此外，新能源汽车整体由电气化向智能化、网联化过渡，用户体验不断改善，新款车型层出不穷，消费者选择余地大，诸多产品颇具吸引力，容易成为如今年轻群体的首次购车选择。

从成本端来看，随着新能源汽车产销规模的扩大，各大企业自动化产线的利用、原料端的规划化采购及电动汽车平台的开发均在一定程度上进一步压低了车企的制造成本，从而逐步推动新能源汽车制造成本向燃油车靠拢。

（三）成本

碳酸锂的成本主要包含采矿成本和加工成本。其中采矿成本与上游锂资源的类型、品位以及所采用的采矿技术等有关。一般来说，提锂成本从高到低依次排序为：锂辉石、锂云母、国内盐湖、南美盐湖。国内外相比而言，南美的盐湖资源、澳大利亚的锂辉石资源等国外锂资源品位普遍优于国内，故我国锂资源开采成本相对较高。

四、碳酸锂衍生品工具及应用



（一）碳酸锂衍生品工具介绍

1. 碳酸锂期货

期货合约是指交易所统一制定的、规定在将来某一特定的时间和地点交割一定数量标的物的标准化合约。碳酸锂期货是以碳酸锂为标的物的期货品种。

表 4-1 碳酸锂期货合约

交易品种	碳酸锂
交易单位	1吨/手
报价单位	元（人民币）/吨
最小变动价位	50元/吨
涨跌停板幅度	上一交易日结算价±4%

合约月份	1、2、3、4、5、6、7、8、9、10、11、12月
交易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9:00~11:30, 13:30~15:00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交易时间
最后交易日	合约月份第10个交易日
最后交割日	最后交易日后第3个交易日
交割品级	见《广州期货交易所碳酸锂期货、期权业务细则》
交割地点	交易所指定交割库
最低交易保证金	合约价值的5%
交割方式	实物交割
交易代码	LC
上市交易所	广州期货交易所

注 1：交易所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各合约涨跌停板幅度和交易保证金标准。

注 2：日盘交易分三个交易小节，分别为第一节 9:00 ~ 10:15、第二节 10:30 ~ 11:30 和第三节 13:30 ~ 15:00。

2. 碳酸锂期权

期权是指某一标的物的买卖权或选择权。买方具有在某一限定期限内按某一指定的价格买进或卖出某一特定商品或合约的权利。它是在期货的基础上产生的一种金融工具，给予买方（或持有者）购买或出售标的资产的权利。碳酸锂期权是以碳酸锂期货为交易标的的期权品种。

表 4-2 碳酸锂期权合约

合约标的物	碳酸锂期货合约
合约类型	看涨期权、看跌期权
交易单位	1手（1吨）碳酸锂期货合约
报价单位	元（人民币）/吨
最小变动价位	10元/吨
涨跌停板幅度	与碳酸锂期货合约涨跌停板幅度相同

合约月份	1、2、3、4、5、6、7、8、9、10、11、12月
交易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9:00~11:30, 13:30~15:00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交易时间
最后交易日	标的期货合约交割月份前1个月第5个交易日
到期日	同最后交易日
行权价格	行权价格覆盖碳酸锂期货合约上一交易日结算价上下浮动1.5倍当日涨跌停板幅度对应的价格范围。行权价格≤100000元/吨，行权价格间距为1000元/吨；100000元/吨<行权价格≤300000元/吨，行权价格间距为2000元/吨；行权价格>300000元/吨，行权价格间距为5000元/吨。
行权方式	美式。买方可以在到期日之前任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以及到期日15:30之前提出行权申请。
交易代码	看涨期权：LC - 合约月份 - C - 行权价格 看跌期权：LC - 合约月份 - P - 行权价格
上市交易所	广州期货交易所

注1：日盘交易分三个交易小节，分别为第一节 9:00 ~ 10:15、第二节 10:30 ~ 11:30 和第三节 13:30 ~ 15:00。

3. 基差贸易

基差贸易是利用期货价格来固定现货交易价格，以“期货价格+基差”为定价方式的现货贸易。基差贸易在大宗商品交易上广泛使用，是国际上大宗商品定价的主流模式。基差贸易的定价基准更加透明、公允，可提高交易效率，便于企业进行价格风险管理。碳酸锂期货的上市，为碳酸锂贸易采用基差定价模式提供了定价基础。

4. 含权贸易

含权贸易是指在贸易合同中嵌入期权，执行的是贸易合同，但由于搭配期权，贸易双方根据期权是否行权来实现双方的最终结算价。

（二）产业企业参与碳酸锂期货市场的原因

近年来，碳酸锂行业受供求变化、下游产业快速发展及行业政策等影响，价格波动较为剧烈，加大产业企业经营风险，不利于产业健康有序发展。产业企业运用碳酸锂期货进行套期保值，将有助于管理企业经营过程中的价格风险，锁定原料成本和销售利润，合理安排产能建设周期和投资计划，从而实现稳健经营。此外，基于远期所碳酸锂期货、期权市场的场外服务，将为产业企业提供包括基差贸易、含权贸易等创新贸易模式，帮助企业生产管理生产经营。

（三）企业应用碳酸锂衍生品工具的场景

1. 下游生产商锁定短期原材料成本

正极材料企业 A 在 8 月份计划 12 月份购买碳酸锂 1000 吨。企业 A 在碳酸锂期货 12 合约建仓 1000 手多头头寸，建仓均价 250000 元 / 吨，到 11 月 15 日碳酸锂 12 合约价格上涨至 275000 元 / 吨，现货价格从建仓时的 245000 元 / 吨上涨至 265000 元 / 吨。期现货损益如下：

综合损益为盈利 500 万元。通过期货买入套期保值，企业 A 规避了原材料成本上涨带来的价格风险，较好地锁定了原材料成本。

期货端损益： $(275000-250000) \times 1 \times 1000 = 2500$ 万元
现货端损益： $(245000-265000) \times 1 \times 1000 = -2000$ 万元

2. 利用碳酸锂期货进行卖出套期保值

碳酸锂生产企业 B 在碳酸锂期货 08 合约建仓 2000 手空头头寸，建仓均价 300000 元 / 吨，7 月碳酸锂期货 08 合约价格下跌至 250000 元 / 吨，现货价格从建仓时的 302500 元 / 吨下跌至 260000 元 / 吨。期现货损益如下：

期货端损益： $(300000-250000) \times 1 \times 2000 = 1$ 亿元
现货端损益： $(260000-302500) \times 1 \times 2000 = -8500$ 万元

综合损益为盈利 1500 万元，若不进行套期保值，企业 B 将损失 8500 万元。通过期货卖出套期保值，企业 B 规避了碳酸锂价格下跌带来的损失，较好地锁定了产品销售价格。

3. 利用碳酸锂期权锁定产品销售价格

碳酸锂生产企业 C 付出 5000 元 / 手的权利金买入 1000 手 8 月到期、执行价格为 270000 元 / 吨的碳酸锂看跌期权。7 月初，碳酸锂 08 期货合约价格从 280000 元 / 吨下跌至 250000 元 / 吨，期权权利金上涨到 23000 元 / 吨，现货价格从建仓时的 284000 元 / 吨下跌至 252000 元 / 吨。企业的损益如下：

期权端损益： $(23000-5000) \times 1 \times 1000 = 1800$ 万元
现货端损益： $(252000-284000) \times 1 \times 1000 = -3200$ 万元

综合损益为亏损 1400 万元，若不利用碳酸锂期权进行套期保值，企业 C 将由于现货价格下跌损失 3200 万元。通过买入看跌期权套期保值，企业 C 规避了部分碳酸锂价格下跌带来的损失，且当现货价格上涨时看跌期权的损失有限。

4. 下游建立虚拟库存

正极材料企业 D 在 4 月份计划 6 月生产需要 500 吨电池级碳酸锂作为原材料。4 月，企业 D 在碳酸锂期货 06 合约建仓 500 手多头头寸，建仓价格 250000 元 / 吨。合约到期交割 500 吨电池级碳酸锂，交割结算价 280000 元 / 吨，现货价格从建仓时的 255000 元 / 吨上涨至 280000 元 / 吨。企业的损益如下：

期货端损益： $(280000-250000) \times 1 \times 500 = 1500$ 万元
现货端损益： $(255000-280000) \times 1 \times 500 = -1250$ 万元

综合损益为盈利 250 万元。企业 D 通过建仓期货多头头寸建立虚拟库存，一方面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同时降低提前购入原材料带来的资金压力，另一方面如果在头寸持有阶段未能找到货源，企业可以通过期货市场实物交割取得货物。

5. 下游通过基差贸易采购原料

正极材料企业 E 从 3 月份开始备货原料电池级碳酸锂，与某贸易商以基差贸易方式进行采购。3 月 1 日，当天电池级碳酸锂现货价格 360000 元 / 吨，碳酸锂期货 05 合约价格 340000 元 / 吨，

基差为 20000 元 / 吨。企业 E 与贸易商签订合同，确定基差为 15000 元 / 吨，买方点价。3 月 25 日，碳酸锂期货 05 合约盘中价格 300000 元 / 吨，现货价格 323000 元 / 吨，基差扩大至 23000 元 / 吨，企业 E 此时点价成交 1000 吨，结算价为 $300000+15000=315000$ 元 / 吨。

$$\text{点价交易损益：} (323000-315000) \times 1000=800\text{万元}$$

企业 E 通过点价交易实现现货采购，比直接采购现货节省 800 万元。基差贸易帮助卖方稳定经营利润、买方点价稳定价格、保障生产。

6. 上游通过含权贸易销售

碳酸锂生产商 F 在 5 月与贸易商签订含权贸易合同，一个月后出售 2000 吨碳酸锂。

合同如下：企业 F 支付 6000 元 / 吨保费，一个月后到期。若碳酸锂期货 7 月合约价格在 300000 元 / 吨以上，企业 F 以 300000 元 / 吨销售。若碳酸锂期货 7 月合约价格在 260000 元 / 吨以下，企业 F 以 260000 元 / 吨销售。

一个月后，碳酸锂期货 7 月合约价格从 300000 元 / 吨下跌至 250000 元 / 吨，当时现货市场价格 252500 元 / 吨。

$$\text{含权贸易损益：} (260000-252500-6000) \times 2000=300\text{万元}$$

企业 F 通过含权贸易销售，比在现货市场上销售增加收入 300 万元。



五、碳酸锂期货交易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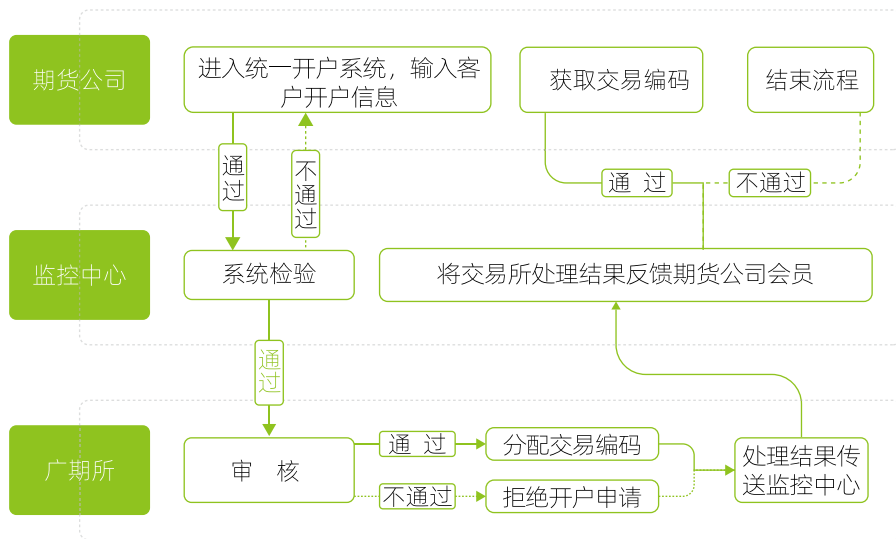
(一) 碳酸锂期货交易

1. 开户业务及流程

自然人和一般法人开户流程：

- (1) 期货公司会员进入统一开户系统，输入客户开户信息；
- (2) 监控中心审核通过后，将数据传给交易所进行审核；
- (3) 交易所审核开户信息，并在生成交易编码后将处理结果传送监控中心；
- (4) 监控中心将交易所处理结果反馈期货公司会员；
- (5) 期货公司会员获取客户交易编码。

图 5-1 期货公司会员客户开户流程



2. 结算业务及流程

广期所实行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每日交易结束后,交易所按当日结算价结算所有合约的盈亏、交易保证金及期权权利金、手续费等费用,对应收应付的款项实行净额一次划转,相应增加或减少会员的结算准备金。

图 5-2 广期所日终结算流程图



3. 风险管理制度

(1) 保证金制度

碳酸锂期货合约的最低交易保证金为合约价值的 5%。自进入交割月份前 1 个月第 15 个交易日日起，交易所将分时间段逐步提高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交易保证金标准为：

表 5-1 交易保证金标准

交易时间段	交易保证金标准
交割月份前1个月第15个交易日起	10%
交割月份第1个交易日起	20%

期货交易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的，交易所可以根据市场风险情况，以公告的形式调整交易保证金标准：

- a 持仓量达到一定水平的；
- b 临近交割期的；
- c 连续数个交易日的累计涨跌幅达到一定水平的；
- d 连续出现涨跌停板的；
- e 遇国家法定长假的；
- f 交易所认为市场风险明显变化的；
- g 交易所认为必要的其他情况。

(2) 涨跌停板制度

碳酸锂品种期货合约交割月份以前的月份涨跌停板幅度为上一交易日结算价的 4%，交割月份的涨跌停板幅度为上一交易日结算价的 6%。

当碳酸锂期货合约出现连续停板时，交易所将提高涨跌停板幅度和保证金水平。以交割月份以前的月份为例，一般情况合约涨跌停板幅度为 4%，当结算时出现第一个停板时，下一个交易日的停板幅度调整至 7%；若第二个交易日出现同方向停板，则下一个交易日的停板幅度调整至 9%；当连续出现第三个同方向停板后，交易所将根据风控规则采取多种措施化解市场风险，保障市场安全运行。

(3) 持仓限额制度

碳酸锂期货合约非期货公司会员、境外特殊非经纪参与者、客户持仓限额见下表，交割月份个人客户持仓限额为 0 手：

表 5-2 持仓限额制度

时间 段	非期货公司会员、境外特殊非经纪参与者、客户	
一 般 月 份	N>3万手	N×10%手
	N≤3万手	3000手
交割月份前1个月 第15个交易日起	1000手	
交 割 月 份	300手	

注：N 为某一合约单边持仓总量。

(4) 大户报告制度

非期货公司会员、境外特殊非经纪参与者、客户碳酸锂期货合约大户报告标准为交易所对其规定的持仓限额的 80%（含本数）。

(5) 其他风控制度

广期所碳酸锂期货适用于强行平仓制度、强制减仓制度、风险警示制度等风控制度，力求全方位、多维度防范及控制市场风险，保障市场平稳运行。

(二) 碳酸锂期货交割

1. 一般规定

(1) 碳酸锂期货合约适用期货转现货（以下简称期转现）、滚动交割和一次性交割。

(2) 碳酸锂期货标准仓单分为仓库标准仓单和厂库标准仓单。

(3) 碳酸锂期货交割品包装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色金属行业标准 电池级碳酸锂》(YS/T582-2013) 相关规定, 应具备内外包装, 包装抗压度好, 防水防潮, 满足运输及存储要求, 包装材料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规定。外包装使用塑料编织袋, 内包装使用塑料内膜且扎口, 每包货物净重为 500 公斤。每 2 包货物放一个托盘打包并附塑料外膜。包装上应标明产品名称、批号、毛重、净重、主含量、生产日期以及厂家信息等内容。

碳酸锂期货包装物价格包含在相应期货合约价格中, 不另行计价。

(4) 生产日期在 60 天以内(含当日)的基准交割品和 240 天以内(含当日)的替代交割品可以申请注册标准仓单。

(5) 每年 3 月、7 月、11 月最后一个交易日之前(含当日)注册的碳酸锂期货标准仓单, 应当在当年 3 月、7 月、11 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之前(含当日)全部注销。注销后, 未出库且生产日期在 60 天以内(含当日)的基准交割品和 240 天以内的替代交割品可以重新申请注册, 无需进行质量检验。

2. 仓库标准仓单交割

(1) 会员办理交割预报时, 应当按 30 元 / 吨向交易所交纳交割预报定金。

(2) 办理完交割预报的货主在入库前 3 个自然日之前, 应当将车船号、品种、数量、到货时间等通知交割仓库(以下简称仓库), 仓库应当合理安排接收商品入库。

(3) 碳酸锂入库时, 货主应当向仓库提交本批碳酸锂生产厂家出具的质量证明书。质量证明书应当注明产品名称、生产厂家、批号、净重和包数、生产日期、适用的质量标准和该批产品的质量检验结果等信息。仓库应当按照交易所有关规定对入库商品的质量证明书等相关材料和凭证进行验收。碳酸锂出现破包、潮包、结块、严重污染等情况的, 不得入库。

(4) 碳酸锂入库时, 仓库对入库商品进行重量验收, 碳酸锂重量验收可以采用过地磅同时抽包检斤或者单独抽包检斤的方式进行。

(5) 免检交割品牌的碳酸锂入库时, 货主向仓库提交指定生产厂家出具的符合交易所要求的产品质量证明书及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材料的, 可免于质量检验。碳酸锂免检品牌由交易所另行公告。

(6) 仓库应当委托指定质量检验机构对入库商品进行质量检验。检验费用由货主承担，由仓库负责转交。

(7) 入库碳酸锂的取样、制样以及质检由指定质量检验机构负责，按照有关标准和相关作业指导文件执行，仓库应予协助，相关仓库配合检验费用由货主承担。相关费用由交易所另行公告。

(8) 入库碳酸锂的质量检验应以同一厂家、同一品级进行组批，每批 10 吨，超过 10 吨的应分若干批检验，不足 10 吨的按一批检验，每批抽取一个样品，取样包数不低于总包数的四分之一。

(9) 指定质量检验机构完成碳酸锂质量检验后，应当出具检验报告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并将正本提交仓库，向交易所和货主分别提交副本 1 份。

(10) 碳酸锂从仓库出库时，持有《提货通知单》或者提货密码的货主应当在实际提货日 5 个自然日前与仓库联系有关出库事宜，并在标准仓单注销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含当日)到仓库提货。

(11) 碳酸锂出库重量验收由仓库和提货人共同实施，具体办法参照入库重量验收规定。

碳酸锂出库时数量发生损耗造成短少的，仓库应当及时补足；不能及时补足的，仓库按照《提货通知单》开具日或者提货密码提供日之前（含该日）碳酸锂期货最近已交割月份交割结算价核算短少商品价款，赔偿提货人。

(12) 碳酸锂出库时，出现破包、潮包、结块、严重污染等情况的，仓库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3) 碳酸锂出库完成后，仓库应与货主对相关事宜进行书面确认，并妥善保存相关材料。

3. 厂库标准仓单交割

(1) 申请注册标准仓单的厂库应当向交易所提供交易所认可的银行履约担保函或者其它担保方式。

(2) 碳酸锂从厂库出库时，货主应当在标准仓单注销日后（不含注销日）的 4 个自然日内（含当日）到厂库提货。

碳酸锂厂库应当在标准仓单注销日后（不含注销日）的 4 个自然日内（含当日）开始发货。厂库应当按照合约要求的交割质量标准发货，并应当向货主出具符合交易所要求的品质凭证，作

为结算质量升贴水的依据。

厂库应当在货主的监督下进行抽样、取样及质检，具体操作按照有关标准和相关作业指导文件执行，质检合格后，经双方确认将样品封存，并将样品保留至发货日后的 30 个自然日。

(3) 厂库以不高于日发货速度向货主发货时，货主因运输能力等原因无法按时提货，货主应当向厂库支付滞纳金。滞纳金按照如下方法确定：

a 从开始提货之日（含当日）起，每日按照截至当日应提而未提的商品数量乘以相应的滞纳金标准计算出当日滞纳金金额；

b 直至完成提货之日（不含当日），在加总每日滞纳金金额的基础上，计算出货主应当向厂库支付的滞纳金总额。

滞纳金标准为5元/吨·天

(4) 在提货期限届满之日后（不含当日）且在标准仓单注销日后（不含注销日）的 19 个自然日内（含当日）到厂库提货，货主应当向厂库支付滞纳金，厂库仍应按照期货标准承担有关的商品质量、发货时间和发货速度的责任，直至发完全部期货商品。滞纳金按照如下方法确定：

a 从提货期限届满之日（含当日）起，每日按照截至当日应提而未提的商品数量乘以相应的滞纳金标准计算出当日滞纳金金额；

b 直至完成提货之日（不含当日），在加总每日滞纳金金额的基础上，计算出货主应当向厂库支付的滞纳金总额。

滞纳金标准为5元/吨·天

(5) 货主在标准仓单注销日后（不含注销日）的 19 个自然日后（不含当日）到厂库提货，货主应当以下述公式的计算方法向厂库支付滞纳金，同时厂库将不再按照期货标准承担有关的商品质量、发货时间和发货速度的责任。

滞纳金金额=5元/吨·天×全部的商品数量×19天

(6) 厂库未按规定的日发货速度发货，但按时完成了所有商品的发货，厂库应当向货主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标准如下：

赔偿金金额=该商品最近已交割月份交割结算价
×按日出库速度应发而未发的商品数量×5%

(7) 厂库未按时完成所有商品的发货，在按(6)规定进行赔偿的基础上，同时还应当向货主支付赔偿金。

赔偿金金额=该商品最近已交割月份交割结算价
×按商品总量应发而未发的商品数量×5%

对于剩余未发商品，交易所按照以下程序进行处理：

a 交易所向货主提供其它厂库或其它地点的相同质量和数量的现货商品，并承担调整交货地点和延期发货产生的全部费用。

b 交易所无法提供上述商品时，向货主退还货款并支付赔偿金。

退还货款和赔偿金的金额=该商品最近已交割月份交割结算价
×按商品总量应发而未发的商品数量×120%

(8) 当厂库发生(6)、(7)中的违约行为时，首先由厂库向货主支付赔偿金、退还货款和追加赔偿金。厂库未支付的或者支付数额不足的，按照《广州期货交易所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广州期货交易所标准仓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处理。

4. 交割方式及流程

(1) 期转现

指持有方向相反的同一个月份合约的交易双方，通过协商达成现货买卖协议后向交易所提出申请，经交易所批准后，分别将各自持有的合约予以了结平仓的行为。

表 5-3 标准仓单期转现流程表

申请日11:30之前	买卖双方提出期转现申请
批准日 结算时	交易所将交易双方的期转现持仓按协议价格进行结算处理，产生的盈亏计入当日平仓盈亏

(2) 滚动交割

指在交割月第一个交易日至最后交易日的前一交易日期间，由持有标准仓单和交割月单向卖持仓的卖方客户主动提出，并由交易所组织匹配双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割的交割方式。

表 5-4 滚动交割流程表

滚动交割流程的第一日	卖方申报交割，买方提交意向
(配对日)	交易所配对
配对日后第二个交易日 (交收日)	买方交款、取单，卖方收款

(3) 一次性交割

指在合约最后交易日后，交易所组织所有未平仓合约持有者进行交割的交割方式。

表 5-5 一次性交割流程表

一次性交割流程第一日 (标准仓单提交日)	卖方提交仓单
一次性交割流程第二日 (配对日)	买方提交意向，闭市后交易所交割配对
一次性交割流程第三日 (交收日)	买方交款、取单，卖方收款

5. 交割费用

碳酸锂期货交割手续费、仓储费、出入库费、检验费等交割相关费用标准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布。

6. 基准交割品及替代品

(1) 基准交割品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色金属行业标准 电池级碳酸锂》(YS/T582-2013)的要求,其中, Li_2CO_3 含量 $\geq 99.5\%$, 磁性物质含量 $\leq 0.00003\%$, 水分含量 $\leq 0.25\%$, $\text{Na} \leq 0.025\%$, $\text{Mg} \leq 0.008\%$, $\text{Ca} \leq 0.008\%$, $\text{K} \leq 0.005\%$, $\text{Fe} \leq 0.001\%$, $\text{Zn} \leq 0.0003\%$, $\text{Cu} \leq 0.0003\%$, $\text{Pb} \leq 0.0003\%$, $\text{Si} \leq 0.003\%$, $\text{Al} \leq 0.001\%$, $\text{Mn} \leq 0.0003\%$, $\text{Ni} \leq 0.001\%$, $\text{SO}_4^{2-} \leq 0.08\%$, $\text{Cl} \leq 0.005\%$, 且烧失量 $\leq 0.50\%$, $\text{B} \leq 0.005\%$, $\text{F} \leq 0.015\%$, 粒度 $D_{10} \geq 1\mu\text{m}$, $3\mu\text{m} \leq D_{50} \leq 8\mu\text{m}$, $9\mu\text{m} \leq D_{90} \leq 15\mu\text{m}$, 其他有害物质不作要求。

(2) 替代交割品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色金属行业标准 电池级碳酸锂》(YS/T582-2013)的要求,其中 Li_2CO_3 含量 $\geq 99.2\%$, 水分含量 $\leq 0.3\%$, $\text{Na} \leq 0.08\%$, $\text{Mg} \leq 0.015\%$, $\text{Ca} \leq 0.025\%$, $\text{K} \leq 0.02\%$, $\text{Fe} \leq 0.002\%$, $\text{SO}_4^{2-} \leq 0.20\%$, $\text{Cl} \leq 0.01\%$, 且 $\text{F} \leq 0.03\%$, 盐酸不溶物 $\leq 0.005\%$, 磁性物质含量、其他杂质、粒径和有害物质不作要求; 贴水 25000 元 / 吨。

7. 交割区域及升贴水设置

碳酸锂期货拟选定的交割地点为碳酸锂主产销区, 主产区具体包括四川、江西、青海 3 个省, 其中江西为基准交割地, 四川不设升贴水, 青海贴水 1000 元 / 吨; 主销区具体包括湖南、江苏、福建、广东、湖北和上海 6 省(市), 不设升贴水。

(三) 套期保值业务及流程

远期套期保值实行资格认定和额度管理制度。按照合约月份的不同, 套期保值持仓额度分为一般月份套期保值持仓额度(自合约上市之日起至交割月份前第一个月最后一个交易日)和交割月份套期保值持仓额度。

1. 套期保值资格申请

在办理套期保值有关业务时，委托期货公司会员从事期货交易的客户应当委托期货公司会员办理；委托境外特殊经纪参与者从事期货交易的客户应当委托境外特殊经纪参与者办理；委托境外中介机构从事期货交易的客户应当委托境外中介机构办理，境外中介机构再委托期货公司会员或境外特殊经纪参与者办理；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境外特殊非经纪参与者向交易所申请办理。

申请套期保值资格应当提交下列申请材料：

- (1) 套期保值交易资格申请表，主要包括申请人基本信息、申请品种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信息；
-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者公司注册证书等能够证明经营范围的文件；
- (3) 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2. 一般月份套期保值额度申请

申请增加一般月份套期保值持仓额度，应当向交易所提交下列材料：

- (1) 增加套期保值持仓额度申请表，主要包括申请人基本信息、申请品种和数量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信息；
- (2) 所申请品种近一年的现货或标的资产经营业绩及套期保值期间的经营计划；
- (3) 所申请品种相关现货或标的资产的证明材料；
- (4) 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上述材料如果已经提交给交易所，且没有发生变化的，则无需再次提交。

申请人可以一次申请增加多个合约的一般月份套期保值持仓额度。

对增加一般月份套期保值额度的申请，交易所在收到完整的申请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并予以答复。交易所对非期货公司会员、境外特殊非经纪参与者和客户套期保值交易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3. 交割月份套期保值额度申请

申请增加交割月份套期保值持仓额度，应当向交易所提交下列材料：

(1) 增加套期保值持仓额度申请表，主要包括申请人基本信息、申请品种和数量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信息；

(2) 已持有的及拟持有的现货或标的资产证明材料及用途说明；

(3) 所申请品种近一年的现货或标的资产经营业绩及套期保值期间的经营计划；

(4) 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上述材料如果已经提交给交易所，且没有发生变化的，则无需再次提交。

对增加交割月份套期保值额度的申请，交易所在收到完整的申请材料后，于该合约交割月前第一个月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进行审核，并在 5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交易所对非期货公司会员、境外特殊非经纪参与者和客户套期保值交易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4. 套期保值额度的申请时间

申请增加一般月份套期保值持仓额度的截止日为套期保值合约交割月份前第二个月的最后交易日，逾期交易所不再受理增加该合约一般月份套期保值持仓额度的申请。

申请增加交割月份套期保值持仓额度的截止日为套期保值合约交割月份前第一个月的最后交易日，逾期交易所不再受理增加该合约交割月份套期保值持仓额度的申请。



广州期货交易所
投资者教育系列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1号寺右万科中心南塔14楼

电子邮箱：public@gfex.com.cn

联系电话：020-28183985

邮编：510630

www.gfex.com.cn



扫码关注 广期所

免责声明：本手册中所提供的信息仅供参考，并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或投资邀约或任何以其他形式参与投资活动的推荐，对于本手册所提供信息所导致的任何直接的或者间接的投资盈亏后果，交易所均得以免除责任。本手册版权归交易所所有，如相关机构引用发布，不得对本手册文字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以广期所官网发布为准。